

# 彰化縣田中鎮新民國小 105 學年度第 21 期『新民采風』

## 主題徵文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本校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行事曆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

(一) 提升小朋友閱讀寫作能力。

(二) 鼓勵小朋友透過文字表達自己最喜歡的人、事、物以及感恩、感動的心情。

三、承辦單位：輔導室。

四、參加對象：全校小朋友。

五、徵文相關規定：

(一) 主題

1、一、二、三年級：「**我最喜歡的……**」(例如運動、一本書、作家、電影、電視節目、食物、一道菜、科目……)，小朋友可透過文字表達自己最喜歡的人、事、物，請自由命題

2、四、五、六年級：「**我最感動的一件事**」，小朋友可透過文字表達自己最感動的事情，分享自己的心情故事。

3、低年級 100-300 字，中年級 300-600 字，高年級 400-800 字。

(二) 繳交方式：

(1) 以 word 文書處理軟體繕打，字體為標楷體大小 14 (固定格式放在 FTP 輔導室)，電子檔請以學生班級及姓名(如 503 黃新民)為檔名傳送至輔導室 FTP 校刊主題徵文資料夾。

(2) 以稿紙書寫送件，請於背面右上角填上班級及姓名。獲獎入選作品將另行安排時間繕打成電子檔。

(3) 稿紙請自行準備。

六、評選標準：主題掌握明確(40%)、內容豐富情感流露(60%)，不符合主題者不列入評分。

七、評選方式：由輔導室邀請教師，遴選出優秀作品。各年級錄取前三名及佳作若干件。

八、結果公布：入選作品成績公佈於學校網站。

九、送件日期：即日起至 106 年 5 月 5 日止。

十、各類作品以創作為主，不得抄襲。

十一、獎勵：本活動將選取優秀作品頒發禮券。

各年級第一名 1 人禮券 300 元，第二名 1 人禮券 200 元，第三名 1 人禮券 100 元，佳作 12 人禮券 30 元(視件數再行增減)。

十二、本計畫經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亦同。